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九點整

地 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 2 號（本公司新竹廠）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數計 181,665,308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19,542,143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17,689,037 股之 57.18%。

出 席：董事 黃啟瑞、林慶輝、梁玉興、江文憲、吳建承、何文順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黃銘祐

列 席：會計師 梁益彰

主 席：黃啟瑞 董事長

記 錄：謝蓓欣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09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

三、本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請參閱議事手冊）

肆、承認事項

案由一：承認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1、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在案（請參閱附件）。

2、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81,665,308 權，贊成權數：176,145,128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96%，反對權數：162,914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5,357,266，無效權數：0 權，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承認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1、本公司 109 年度因稅後虧損，擬不分配股利。

2、109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81,665,308 權，贊成權數：176,198,491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99%，反對權數：175,626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5,291,191，無效權數：0 權，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2、「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謹提請 討論。

補充說明：本案之修定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召開日期為準，故第十二條修訂日期修正為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81,665,308 權，贊成權數：176,194,762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98%，反對權數：178,468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5,292,078，無效權數：0 權，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1、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謹提請 討論。

補充說明：本案之修定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召開日期為準，故第十五條修訂日期修正為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81,665,308 權，贊成權數：176,194,72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98%，反對權數：179,75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5,290,824，無效權數：0 權，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三：配合子公司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及營運計畫，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該子公司釋股規畫暨放棄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1、配合子公司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發展、吸引與留任人才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在維持本公司對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力之情形下，暨規劃其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之股權分散事宜，擬對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櫃前一次或分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有)時，本公司採行釋股或放棄現金增資認購全部或部分股份，得依下列方式一次或分次為之：

A：放棄認購現金增資部份：

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應不低於該公司決議現

金增資之董事會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考量其營運發展、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以達提高經營績效之目的，除依法保留現金增資股數 10%~15% 由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認購以及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1與相關法令規定應全數提撥辦理公開發行與承銷外，本公司得放棄認購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之股份，並促請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放棄認購股數範圍內以洽特定人認購之方式，對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本公司暨關係企業之員工及對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為原則，提出認購要約；其中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係指可認購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時，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且依其所載持股數按比例計算得認購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增新股者（屆時本公司股東得依相關辦法辦理拼湊）。惟實際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特定人之洽定及作業時程等事宜應以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之決議為準。

B：處分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處分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應不低於決議處分各該公司股份之董事會前，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但如該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應依當時市價定之）。考量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發展、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以達提高經營績效之目的，本公司處分所持有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交易相對人，將以對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本公司暨關係企業員工及對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為原則。其實際交易價格、交易相對人之洽定及作業時程等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情形等訂定之，並按本公司當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 2、未來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登錄興櫃或上櫃相關作業所需釋股，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及上櫃相關規範提撥股票供券商認購及過額配售等作業程序，提撥股數與價格則依相關法令及上櫃相關規範、當時市場狀況以及各該計畫上櫃營運情形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3、辦理完成上述晶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釋股或放棄現金增資認購等相關事宜，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4、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81,665,308 權，贊成權數：176,208,321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99%，反對權數：366,982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5,090,005，無效權數：0 權，本案照案通過。

陸、選舉事項

案由：補選獨立董事案。

董事會 提

說明：1、因原任獨立董事沙洪於 109 年 5 月 25 日解任，依法提請 110 年股東常會補選。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補選獨立董事 1 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新任獨立董事自本次股東常會選任後即行就任，任期自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11 日止。

3、本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於提名候選人名單中選任，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詳如下表。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陳俊成	0	學歷：逢甲大學會計系 淡江大學歷史研究所 經歷：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台郡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現職：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瀚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柏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聽得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有聲音響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聿數碼創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4、謹提請 選舉。

補充說明：依金管會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次股東常會延期召開，則新選任董事之任期應以股東會實際召開日期為起算日。故本屆新任董事之任期應以實際改選日起算，即任期自 110 年 8 月 26 日至 111 年 6 月 11 日止。

選舉結果：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得票權數
Q120*****	陳俊成	175,701,442

柒、其他議案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1、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第一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2、本公司為營業需要，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業務範圍內行為之必要，故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第一項規定辦理，提請同意解除本次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並於股東會討論本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範圍與內容。

3、本公司新當選董事之競業行為，其明細如下

職稱	姓名	兼任他公司名稱及職務
獨立董事	陳俊成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瀚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柏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聽得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有聲音響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聿數碼創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4、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81,665,308 權，贊成權數：175,667,296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69%，反對權數：635,976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5,362,036，無效權數：0 權，本案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 會：同日上午 9 點 39 分。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主。

【附件】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壹、109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稅後純益新台幣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7,932,376	7,743,691	2.44
營業毛利	246,659	453,890	(45.66)
營業損失	(199,861)	(85,003)	135.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890	(57,153)	(133.05)
稅後(淨損)淨利	(151,162)	(116,859)	29.35
每股稅後盈虧(元)	(0.48)	(0.37)	29.73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109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各項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仟元)		974,441	443,066
財務 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25.58	25.0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3.58	333.5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77.15	237.24
	速動比率(%)	199.36	203.53
	利息保障倍數	(789.67)	(4,306.7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3)	(1.8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9)	(1.73)
	純益率(%)	(1.97)	(1.51)
	每股稅後盈虧(元)	(0.48)	(0.3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總共投入研發經費新台幣2億0仟7佰56萬元，佔營業收入約2.62%。研發成果亦符合公司預定進度。

貳、110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結合外部技術與公司的研發資源，開發具競爭優勢與符合客戶與市場需求的產品。
- (2)持續深化與營運商的產品合作開發專案，以爭取推廣衍生產品機種的生意商機。
- (3)強化工廠管理效率，持續優化生產流程、生產技術，以降低成本、提升良率。
- (4)導入生產作業自動化、省力化，降低勞力需求。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2020 年的全球經濟，因美中政治與經濟角力的衝突對立及 COVID19 疫情的影響，導致電子下游在供應鏈結構出現缺料問題，供應商已調漲售價，且產品交期普遍拉長。料況供應緊張與原物料報價上漲，於 2021 年首季仍無和緩跡象，進而影響公司實體經濟面的進行。

自去年疫情發生開始，全球央行實行貨幣寬鬆，美國實施史無前例的無限 QE，延續低利率環境。而歐、美等先進國家央行大規模 QE 所產生的外溢效果，熱錢亂竄造成新台幣匯率 2020 年激升情況，近年內仍難以扭轉。基於上述原因，因應海運運費、原物料等成本上漲等供應鏈問題，公司的部分成本雖有轉稼下游客戶的機會，但國際熱錢造成匯率波動度加大(台幣與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影響比預期多)，仍然影響著公司毛利率與營運的表現。

這次 COVID19 疫情帶動遠距工作者大幅增加，使得企業開始重新審視既有遠距存取架構是否足夠安全以及具備可擴展性。進而推動相關應用的發展，同時讓消費者對於聯網環境的打造，以及對終端產品的連線品質更加要求。據工研院 IEK 預估，受惠 5G 帶動，包括手機、WLAN、GPS、Ethernet LAN Switch、Cable CPE 等各類型網路設備產品的升級，2021 年台灣通訊設備產值預估可達新台幣 8,680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4%。2021 年 Wi-Fi 5 與 Wi-Fi 6 出貨量將進入交叉，市場將由 Wi-Fi 6 取代，而 Wi-Fi 6 將成為 2021 年臺灣通訊產業成長動能，帶動無線通訊領域成長 4.8%；另一個網通領域，在於固網服務商持續擴大 FTTH 網路建設，推動 1Gbps+家庭端服務，與導入新一代 10G PON 網路，預期對產業有正向表現。

COVID19 疫情持續蔓延，加上全球政治與經濟角力衝突不斷，這些非預期的事件不僅改變了企業的商業模式、重塑了產業價值鏈，也使得預測客戶需求與行為也變得更加困難。為此公司將小心應對疫情對公司客戶相關業務與推展的影響。

參、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專業於通訊網路傳輸設備的製造，並積極朝向具有數位家庭概念之數位匯流產業發展。
- (2) 致力於生產製程自動化，建立完善之生產機制；有效的降低人工成本以提高產品利潤。
- (3) 注重產品功能的開發以建立產品差異化，來避開價格競爭以取得商機。
- (4) 加強成本控管及縮短產品開發週期。

肆、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外部競爭環境的影響：網通產業的產品發展日新月異，但晶片方案卻也越容易取得，使得技術門檻降低；而產品推陳出新速度的加快，若公司產品開發時間過長，則錯失市場切入時機。近年來產業毛利被壓縮的情形日益嚴重，公司需不斷的降低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才能維持獲利。
- (2) 法規環境的影響：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財務、稽核及法務單位對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都能確實的掌握，以期能符合法規與世界潮流趨勢，確保公司的運作順暢。
- (3) 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基於總體經營環境日趨複雜，本公司於評估各項資源投資與經營方針時，將參酌產業概況並觀察總體經濟的發展，整合內部技術及開發資源，以尋求最佳的商機。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負責人：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附件】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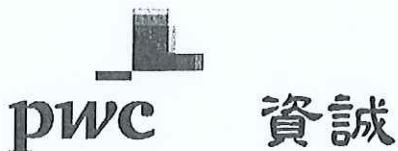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銘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675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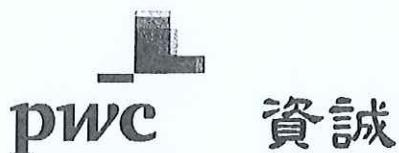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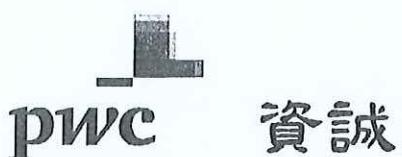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其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因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執行。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歷史損失率、考量現時經濟情況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建立預期損失率，據以評估無法收回之金額，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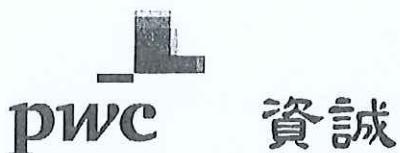
1. 瞭解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授信之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帳款分類及備抵損失所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及管理階層之前瞻性調整資訊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另同時針對該部分金額重大者，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兆赫電工有限公司
個體營業資本實情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96,625	21	\$ 1,557,040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212	-	80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869,107	21	2,607,182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2,55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9,899	-	24,76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32,424	1	57,101	1		
130X 存貨	六(四)	459,590	5	470,788	5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12,908	-	13,62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295,765	48	4,733,860	5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6	-	1,5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730,499	19	1,723,238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336,394	26	1,978,618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29,008	-	30,886	-		
1780 無形資產		11,139	-	9,085	-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27,861	3	203,20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324,715	4	130,01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61,232	52	4,076,567	46		
1XXX 資產總計		\$ 8,956,997	100	\$ 8,810,427	100		

(續次頁)

兆 赫 塑 膠 分 廉 有 限 公 司
個 人 資 料 表
民 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258,143	3	\$ 201,632	3		
2150 應付票據		90,435	1	105,364	1		
2170 應付帳款		974,889	11	720,645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41,627	7	682,350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00,552	3	285,383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	-	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65,657	25		1,995,382	23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0	-	20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7,241	1	41,13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十)(十一)	188,916	2	174,00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6,177	3		215,157	2	
2XXX 負債總計		2,491,834	28		2,210,539	25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176,890	36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507,328	6		507,328	6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6,300	15		1,346,300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161	1		117,16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0,163	16		1,617,394	19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00 其他權益		(142,679) (2) (165,185) (2)					
3XXX 權益總計		6,465,163	72		6,599,888	7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956,997	100		\$ 8,810,42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虧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7,932,376	100	\$ 7,743,691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及七	(7,685,717)	(97)	(7,289,801)	(94)
5900 营業毛利		246,659	3	453,890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9,320)	(1)	115,453	(1)
6200 管理費用		(172,709)	(2)	207,86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7,555)	(2)	215,57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3,064	-	-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446,520)	(5)	(538,893)	(7)
6900 营業損失		(199,861)	(2)	(85,00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5,308	-	35,46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9,642	2	30,6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13,744)	(2)	(114,21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6)	- (3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2,310)	- (9,003)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890	- (57,153)	(1)
7900 稅前淨損		(180,971)	(2)	(142,156)	(2)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二)	29,809	-	25,297	1
8200 本期淨損		(\$ 151,162)	(2)	(\$ 116,859)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7,771)	- (11,4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49	-	39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54	-	2,29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068)	- (8,774)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22,505	- (52,05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505	- (52,05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437	- (\$ 60,83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4,725)	(2)	(\$ 177,690)	(2)
基本每股盈虧					
97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三)	(\$ 0.48)	(\$ 0.37)		
稀釋每股盈虧					
98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三)	(\$ 0.48)	(\$ 0.3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光華電氣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資本	盈	利	其	他	損益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開辦企業之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開辦企業之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差額	累計	損益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開辦企業之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差額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316,634	\$ 84,329	\$ 1,968,402	(\$ 113,128)	(\$ 4,032)	\$ 6,924,831						
本期淨損	-	-	-	-	-	(116,859)	-	-	(116,8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9,171)	(52,057)	397	(60,8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030)	(52,057)	397	(177,69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盈餘指標及分派	六(十四)	-	-	1,592	-	-	-	-	-	1,592					
法定盈餘公積		-	-	-	29,666	-	(29,666)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2,832	(32,832)	-	-	-					
現金股利		-	-	-	-	-	(158,845)	-	-	(158,845)					
盈余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十五)	-	-	-	-	-	(3,635)	-	3,635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617,394	(\$ 165,185)	\$ 6,599,888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617,394	(\$ 165,185)	\$ 6,599,888						
本期淨損	-	-	-	-	-	-	(151,162)	-	-	(151,1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6,217)	22,505	149	16,4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7,379)	22,505	149	(134,725)					
盈余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十五)	-	-	-	-	-	-	-	(148)	(148)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460,163	(\$ 142,680)	\$ 1	\$ 6,465,16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敬瑞
監督人：林慶輝
經理人：林慶輝

慶林
輝

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80,971)	(\$ 142,156)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七)(八)		
	(二十一)	112,174	51,525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一)	6,751	5,25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23,064)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6	3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5,308)	(35,469)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05)	(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 之份額	六(六)	32,310	9,0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	六(十九)	(1,179)	43,901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九)	(3,398)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六)	218	-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票據及帳款		759,288	91,339
其他應收款		8,862	13,511
存貨		11,198	16,155
預付款項	(12,908)	(13,625)	
其他流動資產		4,902	7,736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合約負債—流動		56,511	114,72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8,592	319,252
其他應付款	(21,082)	(43,340)	
其他流動負債		3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63)	(30,8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21,537	406,941
收取之利息		25,308	35,469
收取之股利	六(十八)	105	17
支付之利息	(6)	(33)	
退還之所得稅		27,497	6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74,441</u>	<u>443,066</u>

(續 次 頁)



 兆赫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註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3,449	\$	39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七(一)	(9,000)		-
預付投資款增加	六(九)及七(一)	(269,7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431,843)	(256,2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1		15,764
存出保證金減少		734		57,989
取得無形資產	(4,080)	(2,2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68,59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4)	(2,891)		
預付設備款減少		<u>74,490</u>		<u>48,27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634,973)</u>			<u>229,69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二十五)	117	(3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158,845)
逾期未領股利		-	1,5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17</u>	(<u>157,28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339,585</u>	<u>515,469</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1,557,040</u>	<u>1,041,57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1,896,625</u>	<u>\$ 1,557,04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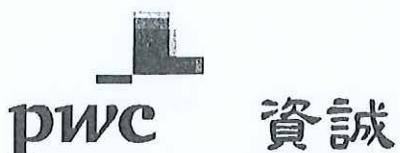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771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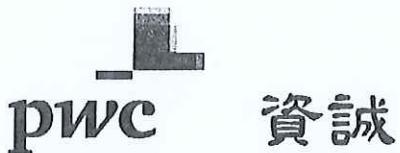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集團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兆赫電子集團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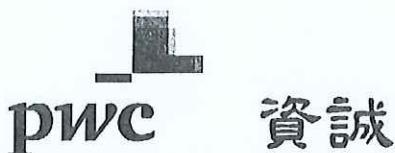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兆赫電子集團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執行。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歷史損失率、考量現時經濟情況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建立預期損失率，據以評估無法收回之金額，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兆赫電子集團客戶授信之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帳款分類及備抵損失所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及管理階層之前瞻性調整資訊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另同時針對該部分金額重大者，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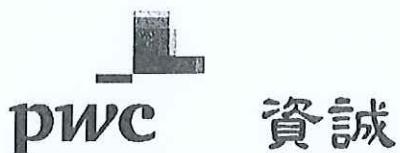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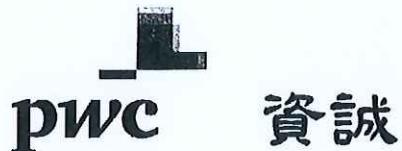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兆赫電子(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262,244	26	\$ 1,656,530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212	-	80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869,936	22	2,612,403	31		
1200	其他應收款		20,583	-	33,73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32,424	-	57,101	1		
130X	存貨	六(四)	1,309,070	15	1,052,142	13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26,235	-	40,78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42,720	1	29,9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568,424	64	5,483,487	6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6	-	1,5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768,052	32	2,507,941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4,103	-	14,28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29,008	-	11,67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十一)	11,139	-	16,7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28,165	3	203,506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66,960	1	147,87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19,043	36	2,903,496	35		
1XXX	資產總計		\$ 8,687,467	100	\$ 8,386,983	100		

(續 次 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5,443	-	\$ 11,70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258,143	3	201,632	3
2150	應付票據		90,435	1	105,492	1
2170	應付帳款		1,289,134	15	938,965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324,106	4	306,14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287	-	3,49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0,611	-	3,88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09,159</u>	<u>23</u>	<u>1,571,312</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0	-	2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37,241	1	41,13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175,409	2	170,14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2,670</u>	<u>3</u>	<u>211,29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2,221,829</u>	<u>26</u>	<u>1,782,611</u>	<u>2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3,176,890	37	3,176,890	38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507,328	6	507,328	6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6,300	15	1,346,300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161	1	117,16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0,163	17	1,617,394	19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142,679) (2) (165,185)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465,163</u>	<u>74</u>	<u>6,599,888</u>	<u>7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75</u>	<u>-</u>	<u>4,48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6,465,638</u>	<u>74</u>	<u>6,604,372</u>	<u>7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687,467</u>	<u>100</u>	<u>\$ 8,386,98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虧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金額	度 %	108 年 金額	度 %
4000 营業收入	六(二十)	\$ 7,937,362	100	\$ 7,779,711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四)	(7,665,928)	(96)	(7,270,804)	(94)
5900 营業毛利		271,434	4	508,907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07,248)	(1)	(137,678)	(2)
6200 管理費用		(226,402)	(3)	(271,21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7,654)	(3)	(222,13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1,031	-	-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530,273)	(7)	(631,023)	(8)
6900 营業損失		(258,839)	(3)	(122,11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6,894	-	38,078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92,663	3	69,78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35,236)	(2)	(134,29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221)	-	(432)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100	1	(26,861)	-
7900 稅前淨損		(174,739)	(2)	(148,977)	(2)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六)	18,568	-	21,261	1
8200 本期淨損		(\$ 156,171)	(2)	(\$ 127,716)	(1)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虧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金 額	度 % —	108 年 金 額	度 % —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7,771)	-	(\$ 11,4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二)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9	-	39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六)				
稅		1,554	-	2,29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68)	-	(8,77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六(十九)				
兌換差額		22,505	-	(52,05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2,505	-	(52,05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437	-	(\$ 60,83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9,734)	(2)	(\$ 188,547)	(2)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1,162)	(2)	(\$ 116,859)	(1)
8620 非控制權益		(5,009)	-	(10,857)	-
		(\$ 156,171)	(2)	(\$ 127,716)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4,725)	(2)	(\$ 177,69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5,009)	-	(10,857)	-
		(\$ 139,734)	(2)	(\$ 188,547)	(2)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七)				
		(\$ 0.48)		(\$ 0.37)	
稀釋每股虧損					
98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七)				
		(\$ 0.48)		(\$ 0.3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公積—股本	資本公積—盈餘	資本公積—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股東權益
<u>附註 22. 過盈及本年盈餘</u>							
期初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316,634	\$ 84,329	\$ 1,968,402	(\$ 113,128) (\$ 4,032)
本期合併地損益	-	-	-	-	(116,859)	-	(116,859) (10,857) (127,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9,171) (\$ 52,057)	397	(60,831) (10,857) (188,5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030) (\$ 52,057)	397	(177,690) (10,857) (188,547)
其他資本公積動數	-	-	1,592	-	-	-	1,592 - 1,592
盈余準備及分派	-	-	-	-	29,666	-	(29,666)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2,832	-	(32,83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8,845)	-	(158,845) - (158,845)
現金獎勵	-	-	-	-	(3,635)	3,635	- - -
處分過時地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衝銷之提盈工具	-	-	-	-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617,394 (\$ 165,185) \$ 6,599,888 \$ 4,484 \$ 6,604,372
<u>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617,394 (\$ 165,185) \$ 6,599,888 \$ 4,484 \$ 6,604,372
本期合併地損益	-	-	-	-	(151,162)	-	(151,162) (\$ 5,009) (156,1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6,217)	22,805	149 16,457 - 16,4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7,379)	22,805	149 (134,725) (\$ 5,009) (139,724)
非控制權益本期增加數	-	-	-	-	-	-	- 1,000 1,000
處分過時地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衝銷之提盈工具	-	-	-	-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460,163 (\$ 142,680) \$ 1 \$ 6,465,163 \$ 475 \$ 6,465,038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316,634	\$ 84,329	\$ 1,968,402	(\$ 113,128) (\$ 4,032)
本期合併地損益	-	-	-	-	(116,859)	-	(116,859) (10,857) (127,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9,171) (\$ 52,057)	397	(60,831) (10,857) (188,5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030) (\$ 52,057)	397	(177,690) (10,857) (188,547)
其他資本公積動數	-	-	1,592	-	-	-	1,592 - 1,592
盈余準備及分派	-	-	-	-	29,666	-	(29,666)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2,832	-	(32,83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8,845)	-	(158,845) - (158,845)
現金獎勵	-	-	-	-	(3,635)	3,635	- - -
處分過時地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衝銷之提盈工具	-	-	-	-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617,394 (\$ 165,185) \$ 6,599,888 \$ 4,484 \$ 6,604,372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參閱參閱。



會計主管：何文輝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74,739)	(\$ 148,97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六(七)(八)(九)	
(二十五)	234,638	194,304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五)	9,49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21,301)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221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一)	(26,89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1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三)	(1,29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十一)	3,81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3,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759,364	89,601
其他應收款	13,147	8,633
存貨	(256,928)	478,939
預付款項	10,888	28,1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6,511	114,724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5,112	(268,156)
其他應付款	(18,586)	(70,299)
其他流動負債	36,731	(9)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26)	(30,8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4,129	420,131
支付之利息	(221)	(432)
收取之利息	26,894	38,078
收取之股利	六(二十二)	10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4,040	(31,0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4,947	426,788

(續 次 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3,449	\$	-
處分子公司		31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69,515)	(398,5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0		16,401
存出保證金減少		805		58,14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4,080)	(2,2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730)		369,32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01	(8,565)	
預付設備款減少		78,932		64,0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99,211)		98,6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九)	(6,000)	6,30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九)	(291)	35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 (158,845)	
非控制權益增加		1,000	-
逾期未領股利		-	1,5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91)	(150,593)
匯率影響數		15,269	(30,8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5,714	344,0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656,530	1,312,4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262,244	\$ 1,656,5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附件】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虧損攤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銘
民國 109 年度稅後淨損	(151,163,299)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1,617,393,775
減：民國 109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6,217,807)
加：民國 109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47,847
截至 109 年底累積可分配盈餘	1,460,160,516

董事長： 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二條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的限額：</p> <p>(一)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p> <p>(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度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p> <p>(三)有業務往來或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其金額得不受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之限制，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p>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的限額：</p> <p>(一)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p> <p>(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度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p> <p>(三)有業務往來或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u>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之限制，資金貸與總額、個別對象之限額及資金貸與期限，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u></p> <p><u>公司負責人違反第一項及前項規定時，應與借用人連帶負返還責任；如公司受有損害者，亦應由其負損害賠償責任。</u></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三條修正，為增加集團企業內部資金調度運用之彈性，放寬公開發行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對該公司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淨值40%及一年期限之限制。</p> <p>依據公司法第十五條第二項，增訂公司從事資金貸與違反規定時，負責人應連帶負返還責任及損害賠償責任。</p>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三條之一		<p>公司款項有下列情事時，應判斷是否屬資金貸與：</p> <p>一、公司之應收帳款（對象包括關係人及非關係人）如逾正常授信期限3個月仍未收回且金額重大者，應至少每季提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除能舉證公司確實未有資金貸與之意圖（如採取法律行動、提出具體可行之管控措施等）外，即應屬資金貸與性質。</p> <p>二、公司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例如「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如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且有支付金額不具契約關係、支付金額與契約所訂履約義務不符或支付款項之原因消失等任一情況逾3個月仍未收回者，應比照上開規範辦理。</p> <p>三、前述公司款項經認定屬資金貸與性質者，應自董事會決議日起依規定辦理公告。</p> <p>四、公司因依上開規定認定屬資金貸與性質致貸與餘額超限時，應依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改善計畫確實執行，並將改善計畫送交審計委員會。</p>	依據金管會109年7月發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新增第三條之一。
第八條	<p>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p> <p>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p>	<p>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p> <p>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p>	明定事實發生日之定義，新增第三項。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p> <p>(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各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p> <p>(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各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u>本程序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資金貸與對象及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u></p>	
第十一條	<p>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應依相關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審計委員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依前項規定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u>董事會紀錄</u>。</p>	<p>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u>，並提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u>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u></p> <p><u>第一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u></p>	<p>依據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酌予調整第二項文字。</p> <p>依據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五規定，明定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之公司，訂定或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增訂第三項、第四項。</p>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u>本條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u></p>	
第十二條	<p>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一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三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 第四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p>	<p>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一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三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 第四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 <u>第六次修訂日期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u></p>	增加修訂日期

【附件】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二條	<p>本作業程序所稱背書保證之範圍包括下列各項：</p> <p>(一)融資背書保證，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票貼現融資。 2. 為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3. 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 <p>(二)關稅背書保證：係指本公司或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p> <p>(三)其他背書保證：係指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p> <p>公司提供動產或不動產為他公司借款之擔保設定質權、抵押權或其他屬<u>背書或保證性質者</u>，亦應依本作業程序規定辦理。</p>	<p>本作業程序所稱背書保證之範圍包括下列各項：</p> <p>(一)融資背書保證，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票貼現融資。 2. 為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3. 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 <p>(二)關稅背書保證：係指本公司或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p> <p>(三)其他背書保證：係指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p> <p>公司提供動產或不動產為他公司借款之擔保設定質權、抵押權者，亦應依本作業程序規定辦理。</p>	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條	<p>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除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性質之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p>	<p>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除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u>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p>	<p>為明確長期性質投資之定義，爰參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第四項第一款規定，修正第一項第三款。</p> <p>考量背書保證尚非屬交易性質，爰酌修第三項文字。</p>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四、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本準則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三十以上。</p> <p>四、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本<u>程序</u>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u>背書保證</u>對象及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第十四條	<p><u>本作業程序</u>應依相關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程序提報<u>董事會</u>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u>董事會</u>紀錄。</p>	<p><u>本公司</u>訂定<u>背書保證</u>作業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u>本作業程序</u>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u>獨立董事</u>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第一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p>本條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依據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酌予調整第二項文字。</p> <p>依據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五規定，明定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之公司，訂定或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增訂第三項、第四項。</p>
第十五條	<p>本處理程序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p>	<p>本處理程序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p>	增加修訂日期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十七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p>	<p>十七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p> <p><u>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u></p>	